标准体系编号：YF

文件类型：规范

|  |
| --- |
|  |

邢JG

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标准

邢JG YF.210.006—2022

|  |
| --- |
|       |

办公用房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规范

|  |
| --- |
|  |
|  |

2022 - 10 - 31发布

2022 - 11 - 01实施

邢台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参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归口部门： 办公用房管理科 。

本文件起草部门： 办公用房管理科 。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郝建树、吴茜雅、方琰 ，日期： 2022-08-1 。

本文件主要审核人： 苏岩 ，日期： 2022-08-15 。

本文件批准人： 陈德礼 ，日期： 2022-08-31 。

文件履历：

|  |  |  |  |
| --- | --- | --- | --- |
| 版本号 | 日期 | 创建/更改 | 修改内容简介 |
| 1.0 | 2020-10-20 | 创建 |  |
| 2.0 | 2022-09-01 | 更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办公用房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邢台市市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信息系统的术语和定义、总体原则、建设目标、建设内容、总体架构、部署方式和功能组成。

本文件适用于邢台市市级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工作。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河北省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实施办法》（冀办发〔2018〕42号）

《邢台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实施办法》（邢办发〔2020〕15号）

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党政机关

党的机关、人大机关、行政机关、政协机关、监察机关、监察机关、以及工会、共青团、妇联的等人民团体机关、各民主党派机关以及上述部门所属的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办公用房

党政机关占有、使用或者可以确认属于机关资产的，为保障党政机关正常运行需要设置的基本工作场所，包括办公室、服务用房、设备用房和附属用房。

房地产信息化管理平台

针对房地产信息存量不清、统计标准不统一、调剂调配困难、维修监管缺手段等诸多问题，结合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实际，依托电子政务网络及互联网，通过GIS、物联网等信息技术，建立的市县乡三级一体的信息化管理平台。

1. 总体原则

按照统一建设管理平台、统筹优化资源配置、全面提升管理水平、推进办公用房管理信息化、科学化、法治化、规范化的原则，建设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信息系统。

1. 建设目标

通过GIS地理信息技术、互联网，建立的市县乡三级一体的党政机关房地产信息化管理平台，将房地产信息登记、权属登记、房间使用等业务信息与GIS地理信息数据进行挂接，实现全市房地产资源管理位置可视化、图纸电子化、项目流程化、管理精细化以及超标管控、费用管控、安全管控的“四化三管控”。

1. 建设内容
	1. 房地产基本信息管理

建立单位、土地、房产（含附属设施）、楼层、房间、办公室使用情况及房地产的产权产籍的基础数据库，实现房地产信息的台账管理、变更管理、廉政（超标）管理及维修与调配决策。

* 1. 基于图纸的图形化管理

为房产、楼层、房间提供图形化管理，可上传图纸作为电子档案存档，从而解决图纸正在破损、消失的现象，消除无法分析与共享的问题，同时档案化后还可为维修提供参考、为应急提供保障、为调配提供依据。

* 1. 基于 GIS 的可视化管理

基于GIS技术实现地产、房产的位置可视化管理，可通过地图直观查看土地、房产的位置，同时可查看房产的周边环境，为调配提供决策参考。

* 1. 结合项目的精细化管理

结合房管工作中的实际业务流程，系统提供从项目申报到项目竣工的全过程管理，也可摒弃过程管理，直接作为维修结果的资料档案管理，建立一套房屋维修动态数据库，为后续的维修提供数据支撑。

* 1. 基于互联网的安全管理

系统支持接入互联网技术，通过智能互联网网关、计算机节能控制模块、智能电源控制器等设备组建安全节能子系统，采用主动控制与被动控制模式相结合，实现远程并切断电源，有效阻止网络病毒及黑客入侵，同时实现零功耗待机。